

證照達人競賽

- 一、活動目的：為鼓勵本校學生考取專業證照，並踴躍建置個人校務 e-Care 專業知能內各項證照競賽獲獎紀錄與資料庫建置，以協助學生學習成果的展現，特訂定本辦法。
- 二、本競賽填報時間自2019年10月18日(五)起至2019年11月11日(一)止，競賽結果將公佈於學校首頁。
- 三、參賽資格：本校日、夜間部學生皆具資格，以個人為參賽單位。
- 四、活動時程：
 1. 內容評選依據時間 2019年10月18日至11月11日截止。
 2. 公佈優勝時間 2019年12月16日。
 3. 頒獎時間：於各系公開場合並拍照備存。

五、評審說明：

本競賽以建置於個人校務 e-Care 專業知能內各項證照紀錄之證照張數乘加權後以系統自動累計積分排列名次，競賽對象以系/所為分類。

各系/所累計積分最高前5名學生給予獎勵，共計獎勵學生100名，每系4,000元。

評分說明：

證照積分計算請參考附件一證照列表內欄位/級數/分數內區分權重建議分配如下：

- (一) 一級:比照甲級、高級、A級等類，每張證照佔權重50%
- (二) 二級:比照乙級、中級、B級等類，每張證照佔權重35%
- (三) 三級:比照丙級、初級、C級等類，每張證照佔權重15%。
- (四) 其它：證照列表/級數/分數內無明顯等級分類及空白未說明分類者視同第三級
- (五) 若當年度考取證照，每張證照佔權重50%
- (六) 分數採計以資料建置之完整性為標準

六、獎勵:頒發禮券及獎狀

七、個人競賽注意事項及其它補充說明：

1. 資料填寫必須完整且不得造假，如有不實者一經查獲將依校規懲處。
2. 經審核各系獲獎前五名者若未上傳證照影本 e-Care 系統，不得獲得本競賽獎勵金。
3. 各系可依照系所專業性，針對重點輔導證照給予加權。
4. 本競賽曾得名者，各系得依實際狀況獎項名額得增減或名次從缺。